

2021 年度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等法律法规。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各县级市、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推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按权限承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和承担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组织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农用地转用管理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途转用的审核、报批工作。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八）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组织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

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组织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城市交通发展战略、城市综合交通规划、风景名胜区规划、镇村布局规划和村庄规划等；负责组织并指导城市设计和历史建筑的保护利用工作；负责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的规划技术审查、规划核实和批后监管工作；按权限审核市域范围内重大建设项目和重要基础设施的选址定点，参与其可行性研究。

（十）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重要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三）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

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四）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创新发展、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重要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五）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对全市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各县级市、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六）按规定履行干部管理和队伍建设职责。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信访办公室）、综合处、政策法规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处、国土空间规划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耕地保护监督处、详细规划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处）、建设规划管理处（行政审批处）、村镇规划处、市政交通规划处、地质矿产处、测绘与地理信息管理处、执法监督处、科技与信息化处、财

务与资金运用处（审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精绘规划“工笔画”，点题“现代化”

紧扣全市现代化建设总目标，以总体规划为引领、详细规划为重心、专项规划为支撑，全方位健全规划编制体系。一是突出总体规划战略性。苏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吸纳 6 大类 20 余项专题研究成果，经反复打磨论证完成社会公示，各县（市、区）全部形成初步成果。全市划定上报生态保护红线 1950 平方公里，先后开展多轮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试划。主动参与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上海大都市圈、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和苏锡常、苏通一体化等相关规划编制和研究，完成独墅湖示范区协调规划编制，共建共享一体化发展红利。二是突出名城保护整体性。围绕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提升“1+11”方案，牵头承担“策划规划”等 4 项专题研究，开展五卅路、官太尉河-天赐庄历史街区保护规划编制；出台实施《苏州市历史建筑保护利用管理办法》，试水古城小宗地微更新操作路径；与姑苏区共同承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家咨询会，邀请海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共话古城更新发展新路径；古城工作营优秀作品集《古城微更新的苏州实践》出版发行。三是突出专项规划专业性。印发实施村庄规划编制细则，全市近 200 个行政村启动村庄规划编制；挂牌规划师下乡工作站 14 个，实现涉农板块全覆盖。围绕提升城市交通能级，完善综合交通体系、轨交线网和“四网融合”规划，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专

题听取成果汇报；组织编制跨区域道路衔接规划，全市共梳理需打通“断头路”138条，多条道路按计划开工建设；深化开展工业园区-高新区地下道路规划研究。苏州社区品质提升专项规划正式发布。

（二）狠抓要素“供给侧”，破题“高质量”

坚决把好资源要素供给关，推动“要素跟着优质项目走”，为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一是聚焦重大项目“重中之重”。建立重大项目用地保障信息系统，全链条跟踪各涉土环节，2021年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率近90%，有力保障了吴淞江整治工程、南沿江铁路、通苏嘉甬铁路等项目加快推进。累计编制上报成片开发方案29个，涉及征地总规模5991公顷，居全省前列。“苏州·慧选址”平台上线运行，主要做法受到自然资源部关注。二是聚焦土地供应“稳中求稳”。全年完成土地供应7.3万亩，较上年度基本持平。苏州市区三批“两集中”供地顺利完成，市区住宅用地供应计划完成率达122%、租赁住房达103%。集体土地入市取得实质性进展，张家港、常熟两个试点地区共成交45宗、面积1822亩，出让总金额近5亿元。创新实施轨交5号线胥口车辆段上盖平台地块收储。三是聚焦存量盘活“力上加力”。全市盘活存量土地5.8万亩，实施低效用地再开发5.38万亩，消化批而未供土地1.67万亩，存量土地供应占比接近70%，我市再度获评节约集约利用模范市。“三优三保”升级版获省厅“一市一策”专项支持。产业用地更新“双百”行动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实施以来共完成产业用地更新约9.2万亩。落实

省关于推进工业用地提质增效要求，迅速跟进出台市级实施意见，更大力度释放政策红利。我市入选全国首批城市更新试点城市，古城保护利用型、产城融合型两类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周庄镇“特色田园乡村发展节地模式”入选自然资源部《节地技术和节地模式推荐目录》，面向全国推广。

（三）牢守生命“共同体”，切题“可持续”

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抓好资源保护、生态安全和绿色转化，促进发展更加公平，更可持续。一是摸清家底强监测。全面完成全市第三次国土调查，累计初始调查图斑 98 万个，变更图斑 13.9 万个。制定印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实施方案”，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着力形成常态化的调查监测工作机制。启动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省内率先完成市级验收项目，工作经验被《中国自然资源报》报道。二是守护资源保安全。始终严守耕地“生命线”，完成“十三五”耕地保护目标责任考核，出台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的实施意见，协同农业农村部门落实防止耕地“非粮化”的政策措施，按时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编制完善“十四五”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和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基本实现我市压覆矿区域性评估全覆盖，扎实开展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检查和相关领域联合执法，抓好清明山、下统矿等地灾点位工程治理工作。三是做优生态促转化。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国家试点，黄桥街道试点实施方案全国首个通过自然资源部备案。太湖生态岛空间规划形成中期成果，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获部批复同意。启动编制国土空间生

态保护和修复规划并形成阶段性成果。部署落实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和平衡表编制试点、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工作。

（四）齐出改革“关键招”，解题“放管服”

立足数字经济的时代背景，以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为切入点，稳步推动资源规划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一是夯实“信息化”底板。面向全市系统召开数字化建设推进会，统一部署未来三年信息化工作。完成信息化顶层设计，形成一朵云、一张图、一平台、N应用“3+N”框架体系。启动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实现6大类400多个图层空间数据精准落图。搭建“透明苏州”原型系统，常态推进地质资料等多源数据汇交，可视化展现地下空间信息。整合原国土和规划“一张图”，正式上线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二是抓实“全链条”审批。“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不断深化，2021年全市共发放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756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020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豁免项目清单制度被列入全国营商环境评价标杆城市典型经验。发布“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推进“多测合一”改革落地见效，累计完成370余宗工程建设项目联合测绘。加大“一门受理”工作力度，全局54大项、127小项窗口事项进驻政务服务大厅。三是做实“互联网+”品牌。“苏易登”影响力稳步提升，累计受理线上登记申请60万件、查询470万次、开具各类证明500万次。《“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服务规范》入围苏州市地方标准立项项目，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入选“智慧江苏重点工程”，“不动产证明”被评为“苏周到”APP最受欢

迎服务之一。房地一体农房不动产完成登记 32.5 万宗，登记率超 96%，基本实现“应登尽登”。“交房（地）即发证”逐步推向常态化。

（五）紧握执法“真利器”，入题“法治化”

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强化法治武装、善用法治武器，着力提升资源规划管理规范化、法治化水平。一是全面依法行政。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方位学习落实新《土地管理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获评全省系统“七五”普法先进集体和法治建设工作成绩突出单位。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100%。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年公示行政处罚案件 111 起。制定行政处罚“免罚轻罚”清单 2.0 版，全年免罚轻罚案件 19 起，涉及金额 780 万元。编印下发部门《行权手册》，形成常用资源规划管理工作规范。推进法治宣传教育，组织法院庭审“云旁听”20 余次，形成 23 万余字《民法典》司法解释汇编。二是全面改善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2021 年累计在“12345”、寒山闻钟、领导信箱等平台答复便民事项近 3000 次，及时办理率和满意率均位于市级机关前列。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872 条，受理依申请公开 228 件。大力开展土地、规划、不动产登记等领域历史遗留问题攻坚战，共化解疑难问题近 4400 件，惠及群众 3 万人次。三是全面从严执法。扎实推进年度卫片执法检查、耕地保护督察、土地例行督察发现问题整改。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回头看”，未发现新增问题。积极参与全市违法建设专项整治。挂牌组建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监察

支队，全面从严治的执法工作格局持续巩固。

第二部分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32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47.4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9.9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八、其他收入	1.9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47.4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494.2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79.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274.48	本年支出合计	33,773.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715.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4,216.63
总计	37,990.16	总计	37,990.1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274.48	33,272.57						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0	17.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80	17.8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	17.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3.21	213.2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36	587.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16	587.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51	181.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00	26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09	136.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6	0.56						
20808	抚恤	0.20	0.2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7.40	2,94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7.40	2,947.4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947.40	2,947.4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022.29	28,020.38						1.9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022.29	28,020.38						1.91
2200101	行政运行	3,656.79	3,654.88						1.9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9.99	3,609.9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054.39	2,054.39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343.77	343.77						
2200150	事业运行	624.15	624.1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733.20	17,73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9.59	1,479.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9.59	1,479.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2210202	提租补贴	831.60	831.6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9.17	299.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773.53	5,721.63	28,051.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0		18.2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80		17.8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		17.80			
20133	宣传事务	0.40		0.4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40		0.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9.91		239.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36	587.16	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16	587.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51	181.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00	26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09	136.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6	0.56				
20808	抚恤	0.20		0.2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7.40		2,94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7.40		2,947.4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947.40		2,947.4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494.24	3,654.88	24,839.3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494.24	3,654.88	24,839.36		
2200101	行政运行	3,654.88	3,654.88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1.01		4,021.0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054.39		2,054.39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343.77		343.77		
2200150	事业运行	624.15		624.1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796.04		17,796.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9.59	1,479.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9.59	1,479.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2210202	提租补贴	831.60	831.6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9.17	299.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32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0	18.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47.4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9.91	239.9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36	587.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47.40		2,947.4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494.24	28,494.2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79.59	1,479.5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272.57	本年支出合计	33,773.53	30,826.13	2,947.4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5.7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82	34.8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5.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3,808.35	总计	33,808.35	30,860.95	2,947.4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3,773.53	5,721.63	28,051.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0		18.2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80		17.8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		17.80
20133	宣传事务	0.40		0.4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40		0.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9.91		239.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36	587.16	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16	587.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51	181.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00	26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09	136.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6	0.56	
20808	抚恤	0.20		0.2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7.40		2,94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7.40		2,947.4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947.40		2,947.4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494.24	3,654.88	24,839.3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494.24	3,654.88	24,839.36
2200101	行政运行		3,654.88	3,654.88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1.01		4,021.0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054.39		2,054.39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343.77		343.77
2200150	事业运行		624.15		624.1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796.04		17,796.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9.59	1,479.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9.59	1,479.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2210202	提租补贴		831.60	831.6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9.17	299.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21.63	5,477.26	244.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3.44	4,823.44	
30101	基本工资	389.42	389.42	
30102	津贴补贴	1,758.10	1,758.10	
30103	奖金	1,293.18	1,293.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00	269.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09	136.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72	144.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0	5.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6	22.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30114	医疗费	29.13	29.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6.82	42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37		244.37
30201	办公费	10.41		10.41
30202	印刷费	0.01		0.0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2.32		22.3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3.65		53.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1		11.2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3.30		53.30
30229	福利费	1.80		1.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2		5.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91		74.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4		11.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82	653.82	
30301	离休费	9.49	9.49	
30302	退休费	581.73	581.7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7.49	57.49	
30305	生活补助	1.94	1.9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	3.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826.13	5,721.63	25,104.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0		18.2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80		17.8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		17.80
20133	宣传事务	0.40		0.4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40		0.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9.91		239.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36	587.16	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16	587.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51	181.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00	26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09	136.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6	0.56	
20808	抚恤	0.20		0.2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83		2.8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494.24	3,654.88	24,839.3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494.24	3,654.88	24,839.36
2200101	行政运行	3,654.88	3,654.88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1.01		4,021.0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054.39		2,054.39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343.77		343.77
2200150	事业运行	624.15		624.1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796.04		17,796.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9.59	1,479.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9.59	1,479.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2210202	提租补贴	831.60	831.6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9.17	299.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21.63	5,477.26	244.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3.44	4,823.44	
30101	基本工资	389.42	389.42	
30102	津贴补贴	1,758.10	1,758.10	
30103	奖金	1,293.18	1,293.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00	269.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09	136.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72	144.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0	5.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6	22.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82	348.82	
30114	医疗费	29.13	29.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6.82	42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37		244.37
30201	办公费	10.41		10.41
30202	印刷费	0.01		0.0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2.32		22.3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3.65		53.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1		11.2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3.30		53.30
30229	福利费	1.80		1.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2		5.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91		74.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4		11.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82	653.82	
30301	离休费	9.49	9.49	
30302	退休费	581.73	581.7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7.49	57.49	
30305	生活补助	1.94	1.9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	3.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4.20	0.00	10.20	0.00	10.20	34.00	25.00	33.85	16.73	0.00	5.52	0.00	5.52	11.21	22.70	33.3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5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29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43	参加会议人次(人)	863
组织培训次数(个)	8	参加培训人次(人)	31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2,947.40		2,947.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7.40		2,94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7.40		2,947.4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947.40		2,947.4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4.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37
30201	办公费	10.41
30202	印刷费	0.0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2.3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3.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3.30
30229	福利费	1.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9,300.96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87.52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313.4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90.64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40.86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7,990.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401.16 万元，增长 20.26%。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37,990.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3,274.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07.03 万元，增长 25.25%，变动原因：本年度我局的市立项目中，一是新增苏州市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矿地融合和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土地复垦第三方验收服务等三个项目，二是另有三个项目土地出让金印花税、规划编制（测绘）和苏州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预算金额比上年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715.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5.87 万元，减少 6.09%，变动原因：2019 年机构改革，过渡时期，项目启动较慢，支付的金额较少，结转至 2020 年的资金较多；2020 年项目陆续启动，因此结转至 2021 年的资金变少。

（二）支出决算总计 37,990.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3,773.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296.62 万元，增长 27.56%，变动原因：本年度我局的市立项目中，一是新增苏州市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矿地融合和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土地复垦第三方验收服务等三个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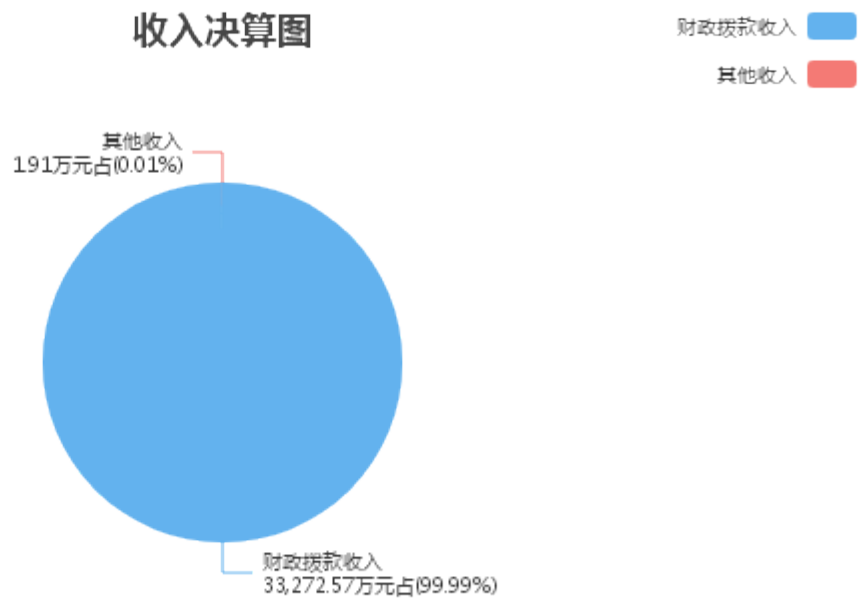
二是另有三个项目土地出让金印花税、规划编制（测绘）和苏州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预算金额比上年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216.63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以前年度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等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895.46 万元，减少 17.52%，变动原因：本年度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结余资金在年底按规定予以收回，导致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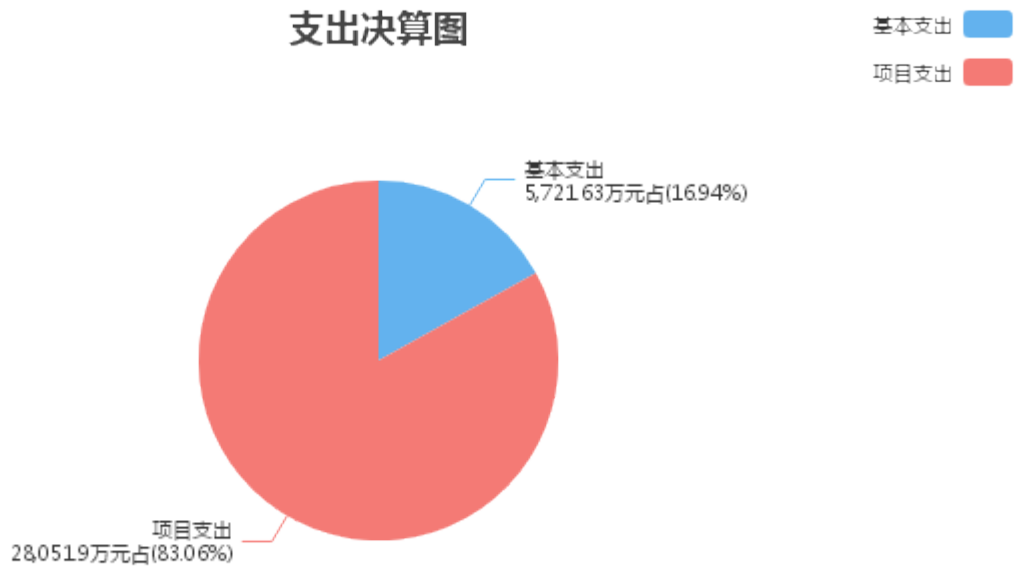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3,274.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272.57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91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3,773.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21.63 万元，占 16.94%；项目支出 28,051.9 万元，占 83.0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3,808.3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399.24 万元，增长 23.35%，变动原因：本年度我局的市立项目中，一是新增苏州市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矿地融合和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土地复垦第三方验收服务等三个项目，二是另有三个项目土地出让金印花税、规划编制（测绘）和苏州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预算金额比上年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3,773.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7,436.1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下达“十四五”科研经费至该科目。

2. 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结转 2020 年第二批苏州市宣传文化发展资金。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39.9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下达公共安全支出至该科目。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下达 2021 年第四批苏州市精神文明建设经费至该科目。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43.5 万元，支出决算 18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7.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下达退休人员经费至该科目。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40.72 万元，支出决算 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20.36 万元，支出决算 13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5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下达离休干部疗养费至该科目。

5. 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下达抗战胜利 75 周年走访慰问抗战老干部经费至该科目。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8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下达退休处级以上干部居家疗养费至该科目。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947.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土地出让金印花税年初无预算，年中按规定追加预算，本年度支出 2900 万元；二是购地审查资金年初无预算，年中按规定追加预算，本年度支出 47.4 万元。

（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 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903.46 万元，支出决算 3,654.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工资、奖金等事项调整，年内追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支出。

2. 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3,699.34 万元，支出决算 4,02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门经常性项目使用上年结转资金进行支付，相应增加支出。

3.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 3,550 万元，支出决算 2,054.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苏州市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项目中由市住建局负责使用的部分，由我局预算公开，决算由市住建局统计公开。

4.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 630 万元，支出决算 343.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土地复垦第三方验收服务项目因疫情和政策影响，经财政局审核，预算由 630 万元调整至 344 万元，项目完成了本年度的支付。

5. 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24.1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局对苏州市规划展示馆的上下级补助支出年初由行政运行科目调整为事业运行科目并通过事业运行科目支付，相应增加支出。

6.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4,960.56 万元，支出决算 17,79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规划编制（测绘）项目和矿地融合项目年内追加财政拨款，相应增加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49.67 万元，支出决算 348.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整，造成支出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49.71 万元，支出决算 8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规定对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基数进行调整，年中追加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288.79 万元，支出决算 29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享受购房补贴的新职工人数增加，年中追加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721.6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477.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4.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0,826.13 万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80.25 万元，增长 18.81%，变动原因：本年度我局的市立项目中，一是新增苏州市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矿地融合和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土地复垦第三方验收服务等三个项目，二是另有两个项目规划编制（测绘）和苏州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预算金额比上年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721.6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477.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4.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6.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7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大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5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2.99%；公务接待费支出 11.2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01%。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0.2 万元，支出决算 5.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1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厉行节约规定，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5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4 万元，支出决算 11.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9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大力压缩行政经费支

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21 万元，接待 55 批次，3296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外省和省内市县资规部门来我局考察调研、工作交流等发生的费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2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有关厉行节约、精简会议精神，规范会议费支出管理，严控会议数量、会期和费用。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3 个，参加会议 863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全市资规系统相关会议和各业务部门举办的业务研讨会、推进会、工作会议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3.85 万元，支出决算 3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精神，实行单位统一管理，增加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培训效率和质量，严控培训费支出。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8 个，组织培训 315 人次，开支内容：政治学习和业务方面培训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947.4 万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16.37 万元，增长 455.03%，变动原因：2019 年度土地出让金印花税因政策调整，2020 年收到 2019 年度印花税部分返还款，但不作为 2020 年的支出；2021 年度印花税按照申报流程支付，因此 2021 年土地出让金印花税与 2020 年相比，增长幅度较大。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44.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2.52 万元，减少 67.28%，变动原因：我局对苏州市规划展示馆的上下级补助由行政运行调整为事业运行，不计入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300.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87.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313.4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90.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40.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61%。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

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9,140.56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7,436.1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三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和规程、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